

证券代码：838139

证券简称：万齐农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宁夏万齐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30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东园镇政府东侧宁夏万齐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便于实施公司发展战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综合各方面因素慎重分析论证后，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时间为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公司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协商，已就该事项初步达成一致，并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若相关股东存在异议，公司终止挂牌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其他受让方将收购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收购价格不低于股东认购的成本价，具体价格以双方协议确定为准。如异议股东未在 2019 年 1 月 30 日（含当日）之前与公司联系股份转让事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将不再承担上述义务。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文件；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可以现场、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 月 30 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50 分

（三）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东园镇政府东侧宁夏万齐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春燕 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东园镇政府东侧 电话：0955-7637777 传真：0955-7033006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和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万齐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宁夏万齐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5日